

##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同意对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持有的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 （一）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方法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纳入计提减值范围的金融资产，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算减值准备。

#### （二）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2019年1-6月，公司计提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38,7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24,208
债权投资	14,606
其他债权投资	-80
其他应收款	-5
合计	38,729

#### 1、发放贷款及垫款

2019年1-6月，公司对发放贷款及垫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24,208万元。

#### 2、债权投资

2019年1-6月，公司对债权投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14,970万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364万元。

### 3、其他债权投资

2019年1-6月，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213万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293万元。

### 4、其他应收款

2019年1-6月，公司对其他应收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1万元，转回信用减值损失人民币6万元。

##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对所持有的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38,729万元，减少利润总额30,819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减少2019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净利润19,499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运营将更加稳健。

##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是根据公司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及基于谨慎性原则做出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反映公司当期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财务信息更具合理性。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38,876万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此外，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充分考虑了市场因素，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合理且原因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更加客观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